

5月临时救助对象审核确认公示单

经批准以下人员纳入临时救助保障范围，现进行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5月9日至2025年5月15日（公示期为7天）

监督电话：0955-7668051

序号	申请人姓名	家庭成员数量	家庭所在村（居）	致困原因	临时救助类型	临时救助金额
1	尹凤花	1	瑞应村	因病	支出型	11000
2	李秀梅	1	金沙村	因病	支出型	11000
3	汪立军	1	八字渠村	因病	支出型	11000
4	周玉霞	2	瑞应村	因病	支出型	4140
5	杨根秀	6	金沙村	因病	支出型	4140
6	拓兆莲	2	黑山村	因病	支出型	4140
7	牛秀芳	2	八字渠村	因病	支出型	4140
8	范万兴	2	瑞应村	因病	支出型	4140
9	牛马娃	1	金沙村	因病	支出型	2070
10	袁永霞	2	瑞应村	因病	支出型	2070
11	张保翠	1	新星村	因病	支出型	2070
12	刘鹏举	2	八字渠村	因病	支出型	2070

注：1、本表由乡镇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在镇公开栏公示，本次所有社会救助对象的信息都要公示。2、家庭所在只填写至某小区或某村，不得公示单元及门牌号。3、申请理由填写致贫原因，如因残、因病、因学等理由，不得公示残疾等级、疾病类型等详细信息。

中卫市沙坡头区东园镇人民政府
2025年5月9日